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后，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通过专人发放及邮件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送达，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公司十一届一次董事会于2025年1月22日以现场+线上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经出席会议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吴文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吴文多先生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关于选举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颜炜先生、李泓燊先生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关于选举公司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水平，明确董事会决策与经营管理层的关系，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吴文多

成员：颜炜、李泓燊、周辉、杨智

(2)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辛金国

成员：梁征、王桂华

(3) 提名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王桂华

成员：吴文多、辛金国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杨智

成员：郭霆、辛金国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吴文多先生提名，同意聘任颜炜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颜炜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孙志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吴文多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张梦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颜炜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席凯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孟丽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刘军锋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张梦珣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高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孙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李立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8、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颜炜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张梦珣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9、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证券业务开展需要，聘任董雨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0、关于公司部分人员薪酬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因部分管理人员聘任，确定其薪酬相关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1、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此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

附件：简历

1、公司总裁简历

颜炜，男，1971年生，项目管理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曾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OTC 事业部总经理、康复慢病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颜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公司财务总监简历

孙志强，男，1980年生，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助理总经理。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孙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简历

张梦珣，女，1978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公司律师。曾任上海里兆律师事务所、上海毅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助理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张梦珣女士持有 64,000 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席凯，男，1977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共事务中心副总经理、纪委办公室副主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孟丽，女，1976年生，经济学士、法学学士。曾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行政总监、综合平台负责人、副总裁、党委书记。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刘军锋，男，1976年生，博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东绿叶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办公室主任、天然药物实验室副主任，山东靶点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张梦珣，女，1978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公司律师。曾任上海里兆律师事务所、上海毅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助理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高童，男，1980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北京泰德制药有限公司医药信息沟通专员，赛诺菲制药有限公司医药信息沟通专员、地区经理、大区经理，广西梧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北京汉典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昆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PHC（专业医疗营销平台）执行总裁。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KPC1951 事业部总经理。

孙成，男，1982年生，硕士学位。曾任葵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兼处方事业部总经理、浙江苏泊尔南洋药业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昆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CHC（消费者健康管理平台）执行总裁、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昆中药 1381 事业部总经理。

李立春，男，1982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产品包产品经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OTC 事业部助理总经理、四川区域经理。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昆明华润圣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孟丽女士持有 278,000 股公司股票，刘军锋先生持有 153,600 股公司股票，张梦珣女士持有 64,000 股公司股票，其余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上述人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董雨，女，1989 年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证券管理等职位。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董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